系　所　別			化學系碩士班
組　　別			化學組
所 組 代 碼			203
身　分　別			一般生
招 生 名 額			正取:32 備取:12
報 名 資 格 附 加 規 定			一、化學系或應用化學系畢業得學士學位者。 二、其他相關學系畢業得學士學位，曾修習普通化學、有機化學、無機化學、分析化學、物理化學、材料化學或其他經系主任同意之相關科目至少3科且及格者。(依其他規定第二點辦理)
考試項目	審查	審查項目	
		佔分比例	0%
	筆試	科目名稱	一、英文(B) 二、有機無機 三、物化分析
		佔分比例	佔考試總分100%
	口試	參加資格	
		日期地點	
		佔分比例	0%
考 試 科 目 分　　數 之 規 定			英文(B)成績不計入考試總分計算，惟成績未達該科本校到考生前60%者，不予錄取。
加權計分科目 及百分比			
其 他 規 定			一、鍵入報名資料時請留意組別。 二、以「報名資格附加規定」第二項報考且錄取為正、備取生者，應於3月24日至3月29日將成績單正本以原色掃描成PDF檔上傳至報到系統，以供憑核曾修習普通化學、有機化學、無機化學、分析化學、物理化學、材料化學或其他經系主任同意之相關科目至少3科且及格，未依規定辦理者取消正取(備取)資格。
放 榜 梯 次			於第1梯次放榜
聯 絡 電 話			(02)33661143、33661148
網　　址			https://www.ch.ntu.edu.tw